



江苏井神盐化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股票代码：603299

江苏井神盐化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十五日

江苏井神盐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须知

为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保障股东在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期间依法行使权利，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一、请按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通知（详见 2018 年 10 月 30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规定的时间和登记方法办理参加会议手续，证明文件不齐或手续不全的，谢绝参会。

二、公司设立股东大会办事处，具体负责大会有关各项事宜。

三、股东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同时也应履行法定义务，自觉维护会场秩序，尊重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进入会场后，请关闭手机或调至静音状态。

四、会议审议阶段，要求发言的股东应向股东大会秘书处申请，股东提问的内容应围绕股东大会的主要议案，经股东大会主持人许可后方可发言，每位股东发言时间一般不超过五分钟。

五、本次会议采取现场与网络相结合的投票表决方式，网络投票的投票时间、表决方式、注意事项等事项可参见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江苏井神盐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六、未经公司董事会同意，任何人员不得以任何方式进行摄像、录音、拍照。如有违反，会务组人员有权加以制止。

江苏井神盐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8年11月15日下午13点30分（会议签到时间为13:00-13:25）

二、会议地点

江苏省淮安市淮安区华西路18号江苏井神盐化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会议出席对象

- (一) 股东及股东代表
-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 (四) 其他人员

四、会议主持人

董事长：吴旭峰先生

五、会议议程

(一)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介绍参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董事、监事；列席会议的高级管理人员和律师。

(二) 主持人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代表的股份数。

(三) 审议内容：

议案一：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议案二：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三：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四：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四) 参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五) 现场表决

1、推举计票人、监票人

2、投票表决

3、休会（统计投票表决结果）

4、主持人宣布表决结果

(六) 宣读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七) 签署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和会议记录

(八) 律师发表见证意见

(九) 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 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提高董事会决策效率,拟将《公司章程》中有关董事会会议通知时限条款修订如下:

第一百一十七条原为:

“董事会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的通知方式为:书面或口头方式;通知时限为:会议召开前 5 日。”

现修改为:

“董事会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的通知方式为:书面或口头方式;通知时限为:会议召开前 5 日。情况紧急需尽快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的,可以随时通过电话或者其他口头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但召集人应在会议上作出说明。”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江苏井神盐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11 月 15 日

议案 2

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鉴于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须进行换届选举。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拟提名童玉祥先生、郑海龙先生、吴旭峰先生、刘正友先生、艾红女士、高寿松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职时间为2018年12月18日至2021年12月17日。

《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简历》请见公司于2018年10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50)。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江苏井神盐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1月15日

议案3

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鉴于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须进行换届选举。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拟提名郑垂勇先生、周德群先生、罗岸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职时间为2018年12月18日至2021年12月17日。

《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简历》请见公司于2018年10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50）。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江苏井神盐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1月15日

议案 4

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鉴于本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成员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须进行换届选举。公司拟提名卢龙先生、刘辉先生、刘鹤春先生、王长开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任职时间为2018年12月18日至2021年12月17日,与职工代表监事王桂春先生、陆阳先生、戴家启先生共同组成第四届监事会。

《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简历》请见公司于2018年10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51)。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江苏井神盐化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年11月15日